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4 日印發

案由：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7 次會議報告事項第 32 案、第 33 案、第 34 案、第 35 案、第 36 案、第 37 案、第 38 案、第 43 案、第 44 案、第 45 案及第 46 案院會所做之決定提出復議。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柯建銘



## 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7 次會議 報告事項

三十二、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8 人擬具「中華民國刑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三十三、本院委員羅致政等 23 人擬具「僑務委員會組織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三十四、本院委員賴瑞隆等 21 人擬具「人民團體法增訂第四十九條之一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五、本院委員賴瑞隆等 16 人擬具「人民團體法刪除第四十九條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六、本院委員陳其邁等 30 人擬具「人民團體法增訂第五十九條之一條文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委員會審查。

三十七、本院委員鄭運鵬等 19 人擬具「公務員服務法第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三十八、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19 人擬具「民主轉型前檔案法草案」，請審議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

四十三、行政院函請審議廢止「蒙藏委員會組織法」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內政兩委員會審查。

四十四、行政院函請審議「駐外機構組織通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

四十五、蒙藏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7 年度預算書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

四十六、文化部函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7 年度預算書，並撤回前蒙藏委員會函送之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7 年度預算書案。

程序委員會意見：擬請院會將本案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前蒙藏委員會函送之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 107 年度預算書同意撤回。